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潘雨虹
電話：8462860#572
電子信箱：iris9689@hlc.edu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吉安鄉北昌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5月25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課字第111010546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111年度戶外教育課程模組及教案徵選辦法（376550000A_1110105461_ATTACH1.pdf）

主旨：檢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辦理「111年度戶外教育課程模組及教案徵選辦法」1份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1年5月24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110061396號函辦理。

二、為鼓勵國中小學教師妥善整合在地資源，發展學校本位戶外教育之優質課程，彙整課程實務經驗供他校參考，爰辦理旨揭徵選。

三、請國中小教師踴躍報名參加，徵選辦法摘述如下：

（一）徵選主軸：以「環境永續理念融入戶外教育」為主軸，不限領域，請針對戶外教育結合各領域的課程或教學規劃提供教學/課程設計及教學實踐與檢討，必要時可提供5分鐘短片以呈現學習歷程與成效。

（二）時間：即日起至111年9月2日（星期五）截止。

（三）徵選對象：現任職於公私立國民中學（含完全中學國中）部）、國民小學之合格教師（含代理、代課教師）。

111/05/25



1110002212

(四)徵選類別：優質課程模組及創新教學案例兩類。

(五)徵選組別：每類徵選分為國中組、國小組，各組以該教育階段之學生為課程與教學活動實施對象。

(六)獎勵名額：各組（國中組、國小組），每類別擇特優2至4件、優等3至6件、佳作4至8件，頒發獎狀乙紙，並致作品稿費（國教署得視參賽作品數量及品質，並依評審決議增減獎項名額）。

四、報名及收件方式：請送交紙本正本與光碟一份，郵寄至

「80424高雄市鼓山區蓮海路70號國立中山大學海洋科學系戶外教育南區協作中心收」。

五、本案如有相關問題，請逕洽國立中山大學袁小姐，電話：

(07) 5252-000轉5491，電子郵件(yuhsi@mail.nsysu.edu.tw)。

正本：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

副本：花蓮縣戶外教育及海洋教育資源中心(花蓮縣文蘭國民小學)、本府教育處課程教學科

